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特定股东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公告

公司股东肖舟先生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4日披露了《关于特定股东减持股份计划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公司股东肖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6,64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706%），计划自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96,64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706%）。

截止2021年6月3日，肖舟先生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本次减持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实施进展情况

公司2021年6月1日实施了2020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本次转增完成后，肖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变更为144,974股，持股比例不变。

截至2021年6月3日，公司股东肖舟先生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二、其他相关说明

1、肖舟先生本次减持股份事项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肖舟先生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及其承诺进行了预先披露，减持

实施情况未违反此前已披露的承诺及减持计划。

3、肖舟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三、备查文件

1、肖舟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7日